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 子公司和孙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子公司和孙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并购贷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目前公司已完成上述交易的全部交割事宜。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并购贷款，主要用于置换前期认购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部分支出，该并购贷款的贷款期限为5-7年。

同时，公司以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100%公司股权为前述并购贷款提供质押，质押期限5-7年。公司拟与工商银行另行签订质押担保合同，权利义务以质押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拟向工商银行申请的最终贷款额度与期限等事项以实际办理及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二、质押物基本情况

本次质押的质押物为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龙岗大道8288号大运软件小镇71栋101
- 3、法定代表人：张春姣
- 4、注册资本：4,900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PLEP7N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技术开发；市场推广；网络平台运作；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上门维修、上门安装服务；商务代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护肤品的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 8、经营期限：长期
- 9、主要股东：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权比例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二）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长塘大道长凤路14号A9商铺
- 3、法定代表人：张春姣
-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FYU683
- 6、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产销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经营期限：长期

9、主要股东：

截至本公告日，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权比例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市会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
合计	1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并购贷款申请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和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申请并购贷款所需的质押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